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O HEUNG HOLDINGS LIMITED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3)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20,18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購股權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有關授出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2.080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20,18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2.080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	每股2.052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及行使期：購股權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一日為期十年(包括首尾兩日)，且於下列期間可予行使：

- (a) 50%購股權將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一日可予行使(包括首尾兩日)；
- (b) 50%購股權將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一日可予行使(包括首尾兩日)；

於上述所授出購股權中，1,3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及一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本集團僱員，其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位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梁耀進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600,000
何遠華	執行董事	400,000
鍾偉良	業務總監及執行董事聯繫人士	300,000
	授出購股權總數：	<u>1,300,000</u>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向董事及一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聯繫人士的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
鍾偉平
主席

香港，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偉平先生、黃家榮先生、梁耀進先生及何遠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方兆光先生及陳裕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輝教授、麥興強先生及吳日章先生。

* 僅供識別